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　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　　真：02-27877498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婷雅　02-27877411
電子郵件信箱：801667@fda.gov.tw

11557
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65號3樓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407080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及公告附件影本各1份

主旨：檢送本部[公告刪除「含Pioglitazone成分藥品之風險管理計畫」相關事宜]公告影本乙份，請貴公司依上述公告辦理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貴公司依旨揭公告辦理。

正本：國嘉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瑩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新豐工廠、正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世強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培力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五洲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榮民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優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艾威群股份有限公司、新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十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對之章

部長 林奏延

醫藥品查驗中心
1050003850